Introduction – Combinatorial Mathematics

介绍-组合数学

集合划分:

集合X的划分是X的非空子集的集合,使得每一个X的元素都只包含在这些子集的其中一个内。

等价的说,集合P是X的划分,如果:

- (1) P的元素都是X的子集,且不是空集;
- (2) P的元素的并集等于X;
- (3) P的任意两个元素的交集为空集;

集合P中的元素也称为X的一个部分。例如 $X = \{1,2,3,4,5,6\}$ 的一个划分是 $P = \{\{1\},\{2,6\},\{3,4\},\{5\}\},$ 而 $\{1\},\{2,6\},\{3,4\},\{5\}$ 都是X的一个部分。

加法原理:

集合X的元素数量等于X的所有部分的元素数量之和,即 $|X| = |X_1| + |X_2| + \cdots + |X_n|$ 。

乘法原理:

若集合X中的所有元素都是由两个数字组成的序列,即序偶(a,b)。其中第一个元素a来自拥有p个元素的集合A,第二个元素b来自拥有q个元素的集合B。则集合X的元素数量为 $|X|=p\times q$ 。

减法原理:

设集合Y包含集合X,集合X在Y中的补集为X',则|X| = |Y| - |X'|。

除法原理:

集合X被划分为p个部分,每个部分的元素数量都为q,则 $|X| = p \times q$ 。

阶乘:

$$n! = \begin{cases} 1 & n = 0 \\ 1 \times 2 \times 3 \times \dots \times n & \forall n > 0 \end{cases}$$

$$n! = \begin{cases} 1 & n = 0 \\ \prod_{k=1}^{n} k & \forall n > 0 \end{cases}$$

阶乘的递归定义为:

也可以写作:

$$n! = \begin{cases} 1 & n = 0 \\ (n-1)! \times n & \forall n > 0 \end{cases}$$

组合:

在拥有n个不同元素(没有两两相同的元素)的集合A中,任意选出m个元素($m \le n$,m和n都是自然数,即正整数)组成另一个集合B,称B为A的一个子集。集合没有顺序的概念,对于集合A中的任意元素($\forall x \in A$),都有 $x \in B$,同时集合B中的任意元素($\forall y \in B$),都有 $y \in A$,则集合A和B是相同的。比如集合 $S_1 = \{1,2,3\}$ 、 $S_2 = \{3,2,1\}$ 是相同的两个集合。

从n个元素的集合中任意取出m个元素能够组成的不同集合的数量为:

$$C_m^n = {n \choose m} = \frac{P_m^n}{m!} = \frac{n!}{m! (n-m)!}$$

在二项式定理(<u>https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Binomial coefficient</u>)中,二项式幂 $(1+x)^n$ 的多项式展开中 x^k (其中 $k \in [0,n]$)的系数即为 $\binom{n}{k}$,等同于组合学中从 n 个元素中选出 k 个元素组成集合的所有组合数量。

例如对于 $(x+1)^2 = 1x^0 + 2x^1 + x^2$,从 2 个元素中选取 1 个的组合数量为 2;选取 2 个的组合数量为 1。

对于 $(x+1)^3 = 1x^0 + 3x^1 + 3x^2 + x^3$,从 3 个元素中选取 1 个的组合数量为 3; 选取 2 个的组合数量为 3; 选取 3 个的组合数量为 1。

排列:

从n个不同的元素(没有两两相同的元素)中任意取m个元素($m \le n$,m和n都是自然数,即正整数)排成一列,得到排列 s。排列 $s_1 = [1,2,3]$ 、 $s_2 = [3,2,1]$ 、 $s_3 = [2,3]$ 两两各不相同,只有当两个排列长度相同,且相同位置的元素也相同时,才称这两个排列相同。

从n个元素中任意取出m个元素组成的所有排列的数量为:

$$P_m^n = \frac{n!}{(n-m)!}$$

也写作: $A_m^n = \frac{n!}{(n-m)!}$, 维基百科中特别提到中国大陆教材中写做 A_n^m 。特别的当m=n时, P_m^n 称为全排列, $P_m^n = 1 \times 2 \times 3 \times \cdots \times n = n!$ 。

数学符号表:

https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List_of_mathematical_symbols